

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计划时间过半暨终止减持计划的公告

持股5%以上的股东江苏省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2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关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存在被强制平仓风险暨被动减持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1-132），持有公司157,985,03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18%）的股东江苏省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机电公司”）因与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融资融券合约逾期违约，其所持公司部分股票预计将被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强制平仓。本次拟减持股份的总数合计不超过10,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96%。

公司于2022年3月22日收到股东机电公司出具的《告知函》，截至目前，机电公司股份减持计划时间已过半，并提前终止该减持计划。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份减持情况

1、股份减持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	减持股数 (万股)	减持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
机电公司	集中竞价交易	2021年12月21日 -2022年1月11日	3.68	546.40	0.52%
		2022年1月12日 -2022年3月22日	3.42	330.78	0.32%
合计				877.18	0.84%

注：减持股份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持有的股份以及该等股份上市后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取得的股份。

2、股东本次减持计划内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机电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	157,985,039	15.18%	149,213,239	14.33%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57,985,039	15.18%	149,213,239	14.33%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二、机电公司出具的《告知函》中载明其他相关事项说明

1、本次减持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不存在差异减持情况，不存在违背相关承诺的行为。

2、本次减持计划已终止，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影响公司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

三、董事金诗玮、薄晓明、董戴和童小民特别提示

1、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规定，上市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应当在首次卖出的十五个交易日前公告减持计划。机电公司于2021年12月20日进行预披露公告，次日即开始减持，违反了上述规定要求。

2、2021年12月20日披露的《关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被强制平仓及其一致行动人大宗交易减持股票的公告》和2022年3月7日披露的《关于公司股东部分股份补充质押的公告》中明确要求，被券商强制平仓意味着机电公司已经基本没有补充质押的能力，为切实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及符合相关监管要求，公司应督促机电公司和丁剑平作为控股股东中天泽集团的一致行动人及时准确详尽披露目前被质押股权的状况，包括已办质押手续的股权以及股权权益已质押但未办理质押手续的所有真实状况，公司目前为止尚未采取任何行动落实该要求。

四、董事马超、邓浩杰提示

为了保护公司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保障公司信息披露合法合规，公司证券部可以通过定期查询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系统，获悉股东股票被质押的情况。经核

对，机电公司披露的质押信息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提供的信息一致，经核实，机电公司亦不存在上述四位董事所述的股权权益已质押但未办理质押手续的情形。

五、备查文件

- 1、机电公司提供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三月二十三日